

铜材加工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4年11月21日，湖北钰嵘铜材有限公司根据《铜材加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以下简称《验收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位于红安县经济开发区新型产业园，总投资10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00万元。设置天然气熔铜炉生产线1条及相关配套设施，年产铜杆3万吨。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项目建设单位于2019年12月委托黄冈优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2020年7月30日黄冈市生态环境局红安县分局以红环审[2020]26号文对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了批复。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10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00万元，占总投资额的2.0%。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内容为1#生产车间、2#生产车间、办公综合楼、1条天然气熔铜炉生产线及配套设施等，年产铜杆3万吨。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变动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环评情况	实际验收情况	备注
1	项目性质	新建	新建	不变
2	项目规模	年产铜材制品5万吨（铜杆及铜丝）	年产铜材制品3万吨（铜杆）	实际铜丝不生产，因铜丝由铜杆拉丝而成，故产品及产量上做了相应调整，总产能减少
3	项目地点	红安县经济开发区新型产业园	红安县经济开发区新型产业园	不变
4	生产工艺	废铜丝预处理：分拣--压块 连铸连轧线：熔铜--连铸连轧--收线--拉丝--收线 上引冷轧线：熔铜--上引冷却--收	废铜丝预处理：分拣--压块 连铸连轧线：熔铜--连铸连轧--收线	实际不设置上引电炉生产线、拉丝线，无上引冷轧线生产工艺，连铸连轧线生产不生产铜丝

		线--冷轧--拉丝		
5	污染防治措施	<p>废气：①1#及2#天然气熔铜炉：熔铜炉均设置专用烟道+侧吸罩，废气经过收集后统一进入地下冷却烟道+1套袋式除尘+15m排气筒（DA001）排放；②电炉：废气经3套集气罩+1套袋式除尘器+15m排气筒（DA002）排放；③食堂：1台油烟净化机，除油效率60%。</p> <p>废水：①生活污水（食堂废水加设隔油池）排入化粪池处理，化粪池定期清掏；②车间地面冲洗废水：建设隔油沉淀池一座，处理后废水回用天然气熔铜炉冷却，不外排；③冷却水：建设两座循环水池，1#循环水池（140m³）用于熔铜炉和烟气冷却，2#循环水池（400m³）用于连铸工序冷却④初期雨水沉淀池：在1#循环水池旁建设初期雨水沉淀池，有效容积不小于220m³，沉淀后雨水排放至1#循环水池回用于熔铜炉冷却用水。</p> <p>噪声：产噪设备合理布局并采取橡胶减震垫。</p> <p>固废：①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厂房西北角设置一般固废暂存间和危废暂存间；②一般工业固废：一般工业固废暂存间，50m²；③危废暂存间：危废暂存间，50m²，地面做“三防”处理，加强管理，危废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p> <p>环境风险：①酒精储存区设置围堰和泄漏接收设施；②对厂区车间外水池必须加盖；防止雨水进入导致污水溢流；③项目建设应急事故池，有效容积不小于170m³，对于循环水池、溶液池泄漏时外排液体进行收集，不得排出厂区；④液氧站周边远离火种、热源，远离易燃、可燃物；防止气体泄漏到工作场所空气中；避免与活性金属粉末接触；配备相应品种和数量的消防器材及泄漏应急处理设备；⑤氧气房建筑设计应按照《氧气站设计规范》（GB50030-2013）进行。</p>	<p>废气：①1#及2#天然气熔铜炉：熔铜炉均设置专用烟道+侧吸罩，废气经过收集后统一进入地下冷却烟道+1套袋式除尘+15m排气筒（DA001）排放；②连轧：连轧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管道排放；③食堂：食堂油烟经油烟机抽排。</p> <p>废水：①生活污水经过隔油池、化粪池预处理排入觅儿寺镇污水处理厂；②冷却水：建设两座循环水池，1#循环水池（140m³）用于熔铜炉和烟气冷却，2#循环水池（400m³）用于连铸工序冷却。</p> <p>噪声：产噪设备合理布局并采隔声、减振措施。</p> <p>固废：①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厂房西北角设置一般固废暂存区和危废暂存间；②一般工业固废：一般工业固废暂存区，50m²；③危废暂存间：危废暂存间，50m²，地面做“三防”处理，加强管理，危废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p> <p>环境风险：①酒精储存于半地下池内（容积为80m³），池体进行了防渗漏处理；②对厂区车间外水池加盖；防止雨水进入导致污水溢流；③项目建设应急事故池，有效容积不小于170m³，对于车间内溶液池泄漏时外排液体进行收集，不得排出厂区；④液氧站周边远离火种、热源，远离易燃、可燃物；防止气体泄漏到工作场所空气中；避免与活性金属粉末接触；配备相应品种和数量的消防器材及泄漏应急处理设备；⑤氧气房建筑设计按照《氧气站设计规范》（GB50030-2013）进行。</p>	<p>实际不设置上引电炉生产线，无电炉废气；连轧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管道排放；食堂油烟经油烟机抽排；车间地面不冲洗，无车间地面冲洗废水；所有生产在车间内进行，一期未建初期雨水池，全厂于二期一起建设初期雨水池；酒精储存于半地下池内</p>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十四条“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以及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按照法律法规要求，结合项目的问题，铜材加工项目不属于重大变动项目。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气

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为熔铜废气、连轧废气和食堂油烟。

项目熔铜废气经冷却烟道+布袋除尘器+15m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连轧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管道排放；食堂油烟经油烟机抽排。

（二）废水

项目运营期废水主要为生活废水及生产废水。

项目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办公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觅儿寺镇污水处理厂处理；生产废水（冷却水）经循环水池处理后回用，不外排。

（三）噪声

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为生产设备产生的机械噪声，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隔声、减振等降噪措施降低噪声对环境的影响。

（四）固体废物

项目运营期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

项目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清运。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中废铜丝由供应厂家直接回收；废包装袋暂存于一般固废区，交由物资回收部门回收利用；废耐火材料交由耐火材料厂回收。危险废物中炉渣、乳化液、乙醇废包装桶、收集的粉尘、沉淀污泥、废矿物油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四、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1）废气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中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浓度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相关浓度限值，硫磺及其化合物、镉及其化合物、铬及其化合物、铅及其化合物、锑及其化合物、锡及其化合物无组织排放浓度达到《再生铜、铝、铅、锌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4-2015）表5中相关浓度限值，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达到《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 附录 A 表 A.1 中相关标准。熔铜废气排气筒中的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砷及其化合物、镉及其化合物、铬及其化合物、铅及其化合物、锑及其化合物、锡及其化合物排放浓度达到《再生铜、铝、铅、锌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4-2015) 表 3 中相关浓度限值, 烟气黑度排放达到《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9078-1996) 表 2 中限值要求。

(2) 废水

监测结果表明: 验收监测期间, 厂区废水排口中污染物监测指标均达到觅儿寺镇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要求。

(3) 噪声

监测结果表明: 验收监测期间, 项目厂界南侧的昼间噪声、夜间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中 4 类标准, 厂界其他侧的昼间噪声、夜间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中 3 类标准。

(4) 固体废物

项目运营期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

项目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清运。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中废铜丝由供应厂家直接回收; 废包装袋暂存于一般固废区, 交由物资回收部门回收利用; 废耐火材料交由耐火材料厂回收。危险废物中炉渣、乳化液、乙醇废包装桶、收集的粉尘、沉淀污泥、废矿物油暂存于危废暂存间,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监测结果, 项目废气、废水、噪声均达到验收执行标准, 固体废物都能得到合理处置, 均不会对环境造成明显的不利影响。

六、验收结论

该项目环境保护手续齐全, 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中规定的各项环保措施和要求, 《验收报告表》表明验收监测期间主要污染物实现达标排放。验收组认为可以通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

七、后续完善建议和要求

(一) 建设项目

- 1、加强废气、废水处理系统的运行和维护, 确保废气达标排放和废水处理后的回用。
- 2、规范建设危废暂存间及警示标识; 完善危险废物收集、暂存、转运及处置措施, 建立台账及责任人等相关制度。

3、完善环保管理制度并上墙，规范标志标识；设置环保管理机构，配备专门人员，完善台帐记录及环保档案；按照排污许可管理要求，制定并自行组织实施年度环境监测计划，依法依规公开环境信息。

（二）验收报告表

- 1、核实项目实际建设内容、生产规模、生产工艺与生产设备等内容，并明确验收范围。
- 2、完善项目危险废物收集、申报、暂存、转移、处理处置等环节的环境保护要求。
- 3、分析污染物排放量与总量控制指标的相符性。
- 4、完善相关附图附件。

八、验收人员信息

参加验收的单位及人员名单详见签到表。

湖北钰嵘铜材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21日